

封丘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加强民主监督，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以公开促工作、树形象，不断完善机制，拓宽渠道，深化内容，扎实有效推进我局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有序推进。

（一）主动公开形式和发布信息情况

根据《封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分工》及《封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 实施等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意见》的有关部署，我局在县政府网站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强力推动“放管服”改革的信息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除了面向全体社会公众的政府信息应该通过主动公开方式公开外，全年没有依申请公开申请情况。

（三）主动回应、强化政策解读 积极回应网民关切。

通过依申请公开、市长信箱、县长信箱、来电来访、网民留言、12345热线等途径，宣传政策、解读政策，扩大舆情收集范围，主动担当，回应热点问题。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2年度我局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诉讼的案件，历年无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诉讼的案件。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和关注政府信息公开监管工作，安排专门股室和专门人员负责门户网站平台和线下信息公开运营管理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满足群众企业全方位、多层次资讯需求。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水平还需进一步加强。公开的数量需进一步增多，公开的范围还需进一步扩大。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需要进一步增强。部分信息在公开时，存在滞后性，时效性差。

改进情况：一是完善了机制，定期研究和解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问题，通过规范和完善相关制度，查漏补缺。二是明确了责任，积极协调各股室、下属单位积极配合，形成合力，共同推进。建立健全信息公开机构，落实人员，切实为办事人员提供最优质的服务。三是拓展了公开力度。围绕热点、结合重点，积极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深度发展，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水平和质量得到了提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2022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